

证券代码： 002012

证券简称：凯恩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9-049

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时间

- 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5月22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4:30
- 2、网络投票时间为：2019年5月21日—2019年5月22日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9年5月22日9:30-11:30和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21日15:00至2019年5月22日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（二）会议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国贸IFC大厦1803会议室

（三）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四）会议主持人：董事蔡阳（公司董事长刘溪因公出差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，过半董事推选董事蔡阳担任本次股东大会的主持人）。

（五）会议的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（六）本次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七）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19人，代表股份数量82,990,792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473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人数为1人，代表股份数量82,238,392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5864%。

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为18人，代表股份数量752,4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1609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8人，代表股份752,400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1609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，代表股份0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000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8人，代表股份752,400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1609%。

（八）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（一）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记名投票表决。

（二）议案表决结果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 82,620,99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544%；

反对 358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316%；

弃权 11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40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382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.8506%；反对 358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.6077%；弃权 11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5417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缪仁康律师和朱晓娜律师见证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，认为，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、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

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2. 法律意见书；
3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5月23日